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重要記事

(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一日~九月三十日)

編輯：鐘登崇

89	89	89	89	89
7	7	7	7	7
12	11	10	7	6
△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應邀赴日參加日本奈良天理大學舉辦臺灣研究會十週年紀念學術研討會並致詞，拜會並致謝日本學術界友人捐款協助本會九二一檔案復舊；並赴名古屋中京大學拜訪小川校長，研商臺灣總督府目錄編纂及學術合作案。於七月六日晚回國，出國期間奉張主席核准由林副主委代理。 △國史館劉主任秘書峰松率該館同仁一行五人蒞會參訪，時恰逢楊主任委員出國參加國際會議，由林副主任委員接待並舉行座談會，同時討論本會組織調整併入。 △本會七月份主管會報，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 △上午八時三十分於文獻史料館二樓會議室召開研商本會「千禧年臺灣日記」撰寫情形會議，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會中決議請各認撰人持之以恆，共同完成撰寫工作。 △下午二時假經濟部水資源局十樓召開「臺灣地區水資源史」編纂指導小組第六次會議，由吳總纂建民與楊主任委員正寬共同主持，會中決議一至六篇稿件，請依限於七月底前定稿，俾利經費核銷；另印製經費不足、副總纂審查費及五、六篇稿件繕打費等，請本會詳估後，依第五次會議決議事項，請經經濟部水資源局邀集水利相關單位開會籌措經費，以利本輯錄儘早付梓。 △文建會六月二十九日召開之研商會議結論建議本會與國史館繼續協商，張館長炎憲遂於本日率該館同仁蒞會參訪，並舉行座談，雖然國史館方人員皆言對於未來組織調整方式尚未定案，並坦承在行政院文建會召開會議時未思及調整方式，但所言皆係「併入」為政府之政策及併為國史館內部單位的各種好處，與本會同仁意願完全相反，該座談會，雙方發意見，毫無交集。 △上午九時三十分於文獻史料館二樓會議室召開研商邀請文化社教機構及各縣市民俗文物學(協)會(個人)至本會民俗文物館展出案會議，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會中針對本會民俗文物館特展室及福爾摩沙展示室九十年各檔期安排達成共識。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7	7	7	7	7	7	7	7
26	25	24	21	20	17	15	14
△本會與中研院學術合作，進行日據時期檔案整理製作光碟計畫第十五次雙月會報，於本日下午三時假中研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召開，由中研院劉院士翠溶及本會楊主委正寬共同主持，會中針對本會即將面臨行政組織改隸問題，今後本計畫如何繼續執行及本會裱褙計畫已實施十年屆期，裱褙人員無法續僱，建議中研院補助經費，以納入光碟計畫案處理等議題進行討論。 △上午十時於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中興新村特展室」籌備委員審查會議，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會中通過規劃「中興新村文物史料特展」案，展示內容，展期暫訂本年十月下旬辦理。 △八十九年暑期臺灣史蹟源流研究會自七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一日止，假苗栗縣教師會館舉行，參加學員約八十名。 △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於文獻史料館二樓會議室，邀請並以茶敘、生日蛋糕，祝賀本會退休組員陳石先生八十歲生日。 △下午二時三十分於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平埔百社古文書展」第一次工作協調會，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會中決議請各參展單位或個人配合分工進度表進度進行。 △上午九時本會第一六三次委員會及擴大業務會報中，因組織變革攸關本會未來之永續經營，故提會專案討論，並作組織調整方式第一次全體員工意願調查，得到百分之九一·四的員工贊成以改隸方式進行組織調適。 △臺灣地區水資源史因篇幅過多，超出本會預算，下午三時三十分楊主任委員率黃組長宏森等前往水資源局爭取由經濟部水利處、臺電、自來水公司、農委會及該局等共同負擔一八〇萬元，解決付梓問題。 △下午三時假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研商檢討本會民俗文物館展室製作工程特展室、簡報室、典藏室辦理部份驗收解決案會議，由林副主任委員金田主持，原承作廠商陸暄公司並未出席，會中決議再次函請施工單位陸暄公司前來改善，若不來改善，一週內請監造單位依照省府指示及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九十八條規定，重新計價，並通知施工單位協議計價，如無法達成協議，將重新計價金額，再次陳報省府。 △本會楊主任委員、林副主任委員、呂秘書專程前往國史館拜會張館長，誠懇表達本會同仁期望組織調整用改隸之方式。 △上午於文獻史料館二樓簡報室，邀請中興大學歷史系黃秀政教授及逢甲大學歷史學陳哲三教授蒞會就志書纂修之相關議題進行專題演講。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8	8	8	8	8	8	8	7	7
10	9	8	1~7	4	2	1	31	27
△國史館召開第一次「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移撥併入國史館」研商會議，本會由林副主委率相關主管與會，並先表達本會堅持以改隸方式進行組織調整之原則。 △八十九年臺灣省政府第三次委員會於本日召開，有關本會與國史館之組織調整案，本會楊主任委員於會中提出詳細報告，經與會省府長官熱烈發言討論，奉張主席裁示：以「請莊副主席速與國史館張館長聯繫協商，明確表示本省文獻會改隸為國史館附屬機關，否則續留省府之立場」。 △本會史蹟源流館一樓舉辦賴和文物史料特展於下午由省府黃副秘書長癸楠暨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剪綵。 △上午楊主任委員正寬率黃組長宏森前往彰化溪湖奉天宮慈惠堂頒贈獎座一座，以表揚該宮捐贈本會剪黏文物等。 △林副主委主持本會舉行組織調整方式第二次全體員工意願調查，得到百分之九二·三的员工堅持贊成以改隸方式進行組織調整。基於「最好的政策取決於民意」的施政原則，本項本會員工的心聲與意願，於此組織變革過程中，國史館方應予以重視。 △國史館電話傳真於本日蒞會召開「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移撥併入國史館」第二次研商會議，案經本會簽呈省府並指派高階長官與會。本次會議由莊副主席代表省府並主持會議。 △下午二時於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研商檢討本會民俗文物館展示製作後續工程招標文件修正會議，由林副主委金田主持，會中決議考量本後續工程日後完工驗收之周延性，並避免與施工廠商再度發生爭議，有關投標文件是否增列工地現場說明資料，一併請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日本中京大學社會科學研究所教授檜山幸夫教授率領該校學術調查團一行十餘人，於本日蒞會，繼續進行「臺灣總督府文書目錄」編輯工作，預計九月出版該目錄第七卷。 △本會與日本中京大學社會科學研究所學術合作協議書第三度簽約典禮，於上午十時在本會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舉行，由本會楊主任委員與該所所長佐保雅子女士共同簽署為期三年的學術合作協議書。 △臺灣省政府於省府第一會議室召開九十三年度施政計畫，由莊副主席主持，本會由楊主任委員正寬參加，提出（一）臺灣歷史文化園區營運（二）續修臺灣省通志兩個重點計畫，均被採納。 △臺灣省政府以行政院文建會六月二十九日召開之「研商行政院文建會、國史館、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業務及組織調整相關事宜」會議紀錄內容之結論，與張主席之意旨暨會議過程中省府代表黃副秘書長及楊主任委員之發言內容有所差距，且會議全程中並無移撥併入之用語與共識，臺灣省政府特於本日函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8	8	8	8	8	8	8	8	8	8
30	29	26	24	9	19	15	14	13	12
請行政院文建會更正。 △人事行政局朱局長武獻蒞臨臺灣省政府，於上午八時四十分與張主席博雅共同主持，聽取本府人事業務簡報及省文獻會組織調整案後，朱局長裁示：「請儘速將會議紀錄送局，據以邀集總統府等相關單位研處」。 △張部長兼省主席博雅於本日上午蒞會視察，省府長官莊副主席碩漢、陳秘書長龍吉、吳副秘書長聰能等人陪同，本會楊主任委員親迎接待並報告中京大學學術調查團的工作情形，張主席一一與該團團員握手致意並慰勉其工作辛勞，增進團員們不少的工作士氣。 △本會楊主任委員為盡地主之誼，於本日率領中京大學學術調查團檜山教授等歷史學者，至通霄日俄戰爭紀念碑（現改名為光復紀念碑）等史蹟地點進行勘考，由楊主任委員沿途親任解說外。總統府第一局廖局長勝雄亦蒞臨指導。 △本會於三樓會議室舉辦義工甄選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 △行政院文建會六月二十九日召開之「研商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國史館、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業務及組織調整相關事宜」會議紀錄與會中各機關代表發言內容暨共識有所差距，本會亦本忠於史實，務求嚴謹的史官態度，函請行政院文建會更正該次會議紀錄之結論。 △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第一六四次委員會暨主管業務會報。 △應總統府第一局廖局長勝雄之邀，本會楊主任委員率領中京大學學術調查團檜山教授等學者，於本日拜會參觀總統府，一探「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檔案」的故鄉，路線由貴賓室、迴廊、穿堂、介壽堂、辦公室、檔案室等，受到熱情的導覽。 △本會楊前委員雲萍老先生公祭，享壽九十五歲，楊主任委員正寬特前往致祭。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金石畫像拓片數位化典藏技術研討會，楊主任委員正寬應邀發表本會採拓典藏拓片分析。 △辦理中部地區史蹟勘考（勘考地點：大肚磺溪書院、龍井山腳林厝、清水楊宅、大甲文昌祠、林春娘貞孝坊等地區）由陳炎正、許文彬老師帶隊勘考，參加人員約八十人。 △上午於文獻史料館二樓簡報室，邀請中興大學歷史系博士班研究生鄭喜夫及曾鼎甲等二位先生蒞會就志書纂修之相關議題進行專題演講。 △「臺灣地區環境保護發展史：興建焚化爐專輯」第一次籌備會，於八十九年八月三十日假臺北市文獻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89
9	9	9	9	9	9	9	9	8
20	19	15	14	8	6	4	2	1
委員會三樓會議室召開，由陳秘書長龍吉主持。中華民國民族主義學會暨大陸地區少數民族學院等十五位學者蒞會參觀臺灣史蹟源流館。 △上午十時假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研商慶祝臺灣光復五十五週年辦理中興新村文物史料特展實施計畫，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會中決議修正通過實施計畫，另有關歷史性文獻檔案資料徵集，請業務單位先行界定範疇及規畫展示內容後，再行文省府秘書室、資料室辦理洽借事宜。有關展示主題文案審查，請本計畫指導委員全力協助；另活動當日邀請省府國樂社、中興新村土風舞社及元極舞等單位現場表演。 △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九月份主管會報，並感謝大家在到任一年來的支持。 △「本會義工共同課程講習」於本日在本會文獻史料館三樓第一會議室舉行，邀請救國團埔里鎮團委會委員吳忠益先生、南投縣衛生局課長林朱健先生及義工總幹事等人擔任講座。計有新舊義工九十八人參加。 △人事行政局上午九時召開研商本會與國史館組織調整案，由李副局長若一主持，本府由莊副主席代表，會中決議以改隸案提行政院。 △「臺灣總督府檔案資料研究編纂小組」座談會於本日在本會文獻史料館三樓第一會議室召開，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會中針對整理出版總督府檔案中印信、印章輯錄及臺灣史料稿本資料等事宜，進行討論。 △本會下午六時於千禧龍燈前舉辦「走出九二一中秋節月光晚會」由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國大代表簡慈惠女士暨省府黃副秘書長癸楠蒞臨指導勉勵。 △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第一六五次委員會議暨主管業務會報。 △下午二時假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協議本會民俗文物館展示製作工程特展室、簡報室、典藏室部份驗收與規定不符項目，以實際僱工修護減價計價金額會議，由林副主任委員金田主持，原承作廠商陸暄公司並未出席，會中決議為多方尋求本案以實際僱工修護改善瑕疵部份之合理金額，請採集組、總務室配合邀請相關施作廠商進場評估修護金額後，在參酌監造單位提報數額，彼此衡酌比較，將實情簽報省府核備，若省府同意採納，則納入本工程求償項目，俟法院判決後再據以辦理。 △莊副主席代表省府出席行政院研考會召開之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作業小組第四次會議。 △黃副秘書長癸楠蒞會主持研商處理有關前承包本會民俗文物館工程之班超公司遭依法沒收押標金，欲								

89 89	89	89 89
9 9	9	9 9
29 27	26	22 21
請求仲裁案。 △本會與中研院學術合作整理日據時期檔案製作光碟計畫，第十六次雙月會報於本日上午十時三十分於本會文獻史料館三樓第一會議室召開，由楊主任委員正寬與中研院臺史所劉主任翠溶共同主持，會中就配合「中興新村文物史料特展」籌備展示臺灣總督府檔案相關資料等事宜進行討論。 △省府張主席博雅蒞臨本會史蹟館主持九二一震災回顧展。 △辦理「本會義工臺南館際交流觀摩參訪活動」，觀摩臺南奇美博物館及臺南文化局主辦之「從荷蘭到福爾摩沙——臺南市東興洋行十七世紀荷蘭在臺灣文化展」，計有義工及業務承辦人員等四十餘人參加，本次活動主要以觀摩導覽解說技巧為主，參與義工咸認此行獲益良多。 △上午十時三十分假文獻史料館三樓會議室召開檢討本會民俗文物館展示製作後續工程全部招標文件妥適性第一次會議，由林副主任委員金田主持，會中決議後續工程招標文件改正、檢視措施，請執行分工單位確實辦理，並請監造單位依工程會稽核指示要點，於設計圖、標單等文件上明列，並做適度說明。 △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下午分別拜訪客家族群史總纂，總統府資政鍾肇政及總統府國策顧問梁榮茂，對未來客家族群史之撰寫方向，多所請益。 △本日上午十時召開史蹟源流研究會記者會，由本會楊主任委員正寬主持。 △臺灣史蹟源流研究會八十九年會友年會，自九月二十九日起至十月一日止，一連三天，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舉辦；「第二屆臺灣省傑出臺灣文獻獎」得獎者獎座及「臺灣省政府獎勵各機關出版文獻書刊」優良單位獎狀亦合併於開幕式頒發。 △行政院研考會上午召開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作業小組第四十二次會議（續）。本府由莊副主席代表參加。本會組織調整因六月二十九日行政院文建會會議之結論：「……建議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移撥併入國史館……」，國史館依據該結論，於七月六日起陸續多次與本會協商。後案經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九月十九日及九月二十九日陸續召開「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委員會作業小組第四十二次會議」，並作成決議：「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以變動最小為原則，維持現狀完整改隸為國史館附屬機關」。		